

附件 2：“凌特杯”通信系统设计大赛评审规则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值
创新性	1. 作品设计独特，立意新颖，体现出创作者的创新想法； 2. 作品能够基于学科专业知识并运用创新的理念和范式，解决社会和市场的实际需求。	20
实用性	1. 作品中的创意对现实生活有实践意义，实施成本合理可控； 2. 作品的应用场景符合一般生活规律，能应用到实际； 3. 作品应能通过系统设计体现真实通信效果，对基于通信技术的创新应用落地具有实际意义。	20
科学性	1. 作品主题、创意和应用等，均符合科学原理，作品展示过程能够体现出相关科学原理或科学现象； 2. 作品的通信业务过程合理，业务模型抽象严谨、科学，与实际业务或场景相匹配； 3. 作品合理、恰当地使用了通信的相关技术，在架构设计参数设计等方面均符合基本工程原理。 4. 作品设计分析过程全面，符合通信技术的行业标准，能体现出严谨性正确性。	20
展示性	1. 作品效果清晰，展示效果一目了然； 2. 作品对系统各级模块的中间信号处理过程和各模块算法进行合理性设计； 3. 作品能清晰完整的展示通信系统应用的业务过程及业务动画效果，且展示性较好。	15
完整度	1. 作品设计能够很好的诠释主题，作品内容全面详尽且具有实践意义； 2. 作品方案、视频等内容完整，能够展示创作过程且作品文件制作精良； 3. 作品成果演示完整且顺利，且作品成果包含自主创新内容。	15

答辩陈述	答辩过程中，语言表达简明扼要，条理清晰，参赛团队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辩。	10
--------------------	---	-----------